

# 安徽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财务函（2017）16号

## 转发关于建立健全省级预算项目 储备机制的通知

委属各预算单位，委机关各处室：

现将《安徽省财政厅关于建立健全省级预算项目储备机制的通知》（财预〔2017〕600号）转发给你们，并提出以下意见，请一并贯彻执行。

一、充分认识项目储备工作的重要性。建立省级项目储备机制是落实省政府关于加强财政财务工作要求的新举措，从2018年起，所有项目必须先入库，方可安排预算。请各单位要切实转变观念，加强组织领导，指定专人负责，明确职责分工，结合行业特点，事业发展规划和重点任务扎实做好项目谋划申报等各项储备工作。

二、认真做好项目申请各项工作。各单位要按照《安徽省省级预算项目储备管理暂行办法》（以下简称办法）规定的基本条件和相关要求，同时考虑必要性、绩效性、合理性、可执行性等因素做好项目申请工作。需要细化的项目务必做

到细化到位，尽量使用定量指标，少用定性指标，确保项目申请合规、真实、完整。

三、及时完成项目申请及报送工作。请各单位于6月30日前按照要求在财政综合管理信息系统省级预算项目库中完成申报工作，并将正式文件（应包含立项依据、预期绩效、经费需求、项目细化等）报送委财务处，过期不予申请。

项目申请工作完成后，委财务处、省财政厅将对申请项目进行组织论证、审核评审等工作，请各单位积极配合，确保项目储备工作顺利实施。

联系人：张静      联系电话：62998025

